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與資訊處

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主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04年10月08日下午14：00

地點：圖書與資訊處一樓會議室

主持人：蕭圖資長如淵

記錄：洪怡雯

出席人員：詹益禎組長、陳仁德組長、蔡惠玲組長、張郁旋專員、鍾錦雲小姐

壹、主席報告：

- 一、每月主管會議固定追蹤上月列管事項及本處於校內相關會議中所提之短中長程發展計畫執行情形，請確實依簡報內容及業務執掌，督促同仁依規畫期程辦理。
- 二、9月24日上海師範大學蒞臨本校參訪，因公不克出席，感謝詹益禎組長代為接待，以及所有相關同仁協助，讓參訪行程順利完滿。
- 三、10月行政會議總務處所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網路請購系統經費分類及財物或勞務授權採購額度表」請惠玲組長轉寄全處同仁知悉。
- 四、11月24日文康活動於普吉島泰式料理餐廳舉辦，歡迎同仁踴躍參加。

貳、各組業務報告：

- 一、網路與資訊系統管理組（詹益禎組長）：報告內容見附件一簡報檔。
- 二、綜合業務組（蔡惠玲組長）：12月3日年度運動會包含校園路跑與教職員工趣味競賽，請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圖資長：希望各項競賽本處同仁皆能報名參與。
- 三、採錄編目組（鍾錦雲）：採編組目前業務運作已漸入狀況，圖書經費本年度目前已使用約65萬，預計再使用131萬，剩餘經費約250萬。
- 四、讀者服務組（張郁旋）：因應校園智慧卡換發後，教職員及部分學生的條碼設定與舊卡不同，門禁系統須待廠商完成設備裝置及資料同步作業始得順利運作，過渡期部分讀者需由門禁同仁協助開啟；借閱系統則須修改讀者條碼資料以利讀取，相關資料筆數龐大，目前以人工方式逐筆修改。
圖資長：請健彥了解自動化系統是否可以批次處理，若得以藉由系統功能批次轉檔將可大幅減少人工逐筆修改作業時間。

叁、列管事項執行進度：

組別	列管事項	執行進度
網路與資訊系統管理組	校園智慧IC卡啟用並與既有系統順利接軌	目前為換卡階段，系統設備將於10/20正式上線，預計整體於11月底可穩定運作。
	五樓辦公空間整建	因組織合併，五樓辦公空間進行整建，目前正簽陳經費核可。
	電腦教室遷移進度	1. 經與讀者服務組與綜合業務組實際會勘空間後，初步規劃將五樓電腦教室遷移至B1，後續將商討書庫搬移計畫。 2. 整建工程將利用寒暑假進行，以減少對學生的影響。
系統開發組	兼任助理及工讀生報到系統開發進度	目前由政男著手程式撰寫，因應法規修正，儘快召集各單位負責人開會討論。
	專案聘人進度	原錄取人員第一序位者因故無法報到，將通知第二序位者遞補。
	人事系統進度	校長已批准，後續留意招標公告時程。
	教務系統與瀏覽器不相容解決方案	請具經驗之學生協助解決。
	建立本校資訊系統開發SOP	將著手建立SOP，讓業務運作流程更清楚順暢。
綜合業務組	採編組專員職缺補實	人事室正辦理專員職缺內陞事宜。
讀者服務組	700萬教育部經費	經費已執行完畢，將連同結案報告進行報部備查事宜。
	騎樓下休閒空間改善(圖書館入口處)	視年度經費，再行評估改造為溫馨休閒的入口環境。
採錄編目組	期刊購置經費	目前正辦理簽呈中。
	返還學校圖書經費	本年度預計返還250萬。
各組	法令規章修訂	見提案二、三決議。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綜合業務組）

案由：如何落實並執行本處於校內相關會議中所提之短程發展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圖資長分別於8月31日、9月23日向校長及於行政研討會上說明有關本處短、中、長程的發展計畫。
- 二、為順利推動本處未來的發展計畫，擬請討論本處短程發展計畫。

決議：請各組依列管事項期程辦理，每月主管會議固定追蹤進度，並將執行情形隨時與圖資長報告。

提案二（讀者服務組）

案由：本處因應組織調整修正相關辦法，是否需要全數先經由處務會議通過，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目前圖書館所有辦法中，核定施行的會議階層包括：處務會議、圖書館委員會及行政會議。本次因應組織調整，讀服組負責修訂其中20項辦法中，8個須經由圖書館委員會通過(其中4個須再提行政會議)、12個須經由處務會議通過即可。
- 二、過去修正相關辦法，針對上設須經由圖書館委員會或行政會議通過後始施行的辦法，均會先提處務會議討論通過，再逐層提至圖書館委員會或行政會議。
- 三、因本次修正內容主要為單位名稱改變，較不涉及業務或變動，故上述8個須經由圖書館委員會(或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的辦法是否全數先提處務會議，或直接提圖書館委員會，提請討論。
- 四、須修正法規條列如下：

(一) 僅須由處務會議討論通過：

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附屬單位借閱管理規範
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場地借用申請注意事項
3.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館際合作服務作業要點
4.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館藏撤架、註銷要點
5.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還書箱使用注意事項
6.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外人士進館參觀閱覽管理規範
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外人士借閱管理規範
8.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9.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特約實習合作學校借閱管理規範條文
1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職員生申請中部大學圖書館聯盟借書證注意事項
1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電子資源閱讀器使用須知條文
1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休學生借書管理規範

(二) 須由圖書館委員會討論通過：

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教師指定參考資料管理準則
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使用規則
3.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期刊外借管理規範
4.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閱覽座位管理要點

(三) 須先經圖書館委會討論通過，再提行政會議討論：

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借閱管理準則
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視聽室服務暨使用規則
3.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友借閱圖書管理規範
4.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退休人員借閱圖書管理規範

決議：

- 一、 所有需修正法規均先提處務會議討論。
- 二、 需提圖書館委員會討論通過的辦法，待「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委員會設置準則」修正案提行政會議討論決議通過後，再召開委員會提案討論。

提案三（讀者服務組）

案由：讀者服務組即將於處務會議或圖書館委員會所提之修正案計 20 項，相關修正內容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修正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與資訊處」、「本館」修正為「本處」、「館務會議」修正為「處務會議」、「圖書館委員會」修正為「圖書與資訊處圖書委員會」。
- 二、於所有辦法第一條加入「圖書館」字句，「館內」、「開館」、「閉館」、「入館」、「進館」、「到館」、「離館」、「進德總館」、「寶山分館」等類似描述館舍空間的字句，或「館員」、「館藏」等不涉及單位名稱的部分，維持原字句。
- 三、各辦法最後一條「實施」修正為「施行」。
- 四、其他：「視聽室服務暨使用規則」：因應視聽室櫃台早已不再提供借片或諮詢服務，刪除第叁部分有關服務項目陳述，並更名為「視聽室使用規則」；「館藏撤架、註銷辦法」中，涉及「電子資源服務組」業務已因相關移由讀者服務組，故予刪除或修正。

決議：

- 一、 法規名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修正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
- 二、 法規內容「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修正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館務會議」修正為「圖書與資訊處處務會議」、「圖書館委員會」修正為「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委員會」。
- 三、 上述「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委員會」組織名稱變革待提行政會議討論決議再定案。

伍、散會(下午16：50)